证券代码:000850

证券简称: 华茂股份

公告编号:2024-042

##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该事项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决议通过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一一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,现将公司披露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(即 2024 年 6 月 25 日)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:

## 一、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1	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	437,860,568.00	46.41
2	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4,813,550.00	1.57
3	孙广	6,685,100.00	0.71
4	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5,525,700.00	0.59
5	刘祥鸾	4,100,000.00	0.43
6	李宇剑	3,800,000.00	0.40
7	沈汉江	3,033,800.00	0.32
8	武汉市信德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2,906,300.00	0.31
9	史洪斌	2,899,000.00	0.31
10	黄鹤翩	2,730,435.00	0.29

## 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有无限售条件股 份数量(股)	占无限售条件股份 总量比例(%)
1	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	437,860,568.00	46.41
2	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14,813,550.00	1.57
3	孙广	6,685,100.00	0.71
4	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5,525,700.00	0.59
5	刘祥鸾	4,100,000.00	0.43



6	李宇剑	3,800,000.00	0.40
7	沈汉江	3,033,800.00	0.32
8	武汉市信德置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	2,906,300.00	0.31
9	史洪斌	2,899,000.00	0.31
10	黄鹤翩	2,730,435.00	0.29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